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合资公司并参与国电投华泽（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增资项目竞拍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事项概述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设立合资公司并参与国电投华泽（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资项目竞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4 月 28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设立合资公司并参与国电投华泽（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资项目竞拍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2023-025）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与深圳市玖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设立合资公司深圳市玖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玖兆”）参与国电投华泽（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投华泽”）增资项目竞拍，该增资项目拟募集金额为人民币不低于 80,000 万元，对应持股比例为 31%。

2023 年 4 月 13 日，合资公司深圳玖兆向北京产权交易所递交了国电投华泽增资项目《投资申请书》及相关文件，完成意向投资方报名登记，并足额缴纳了交易保证金人民币 200 万元。

公司作为深圳玖兆股东，与国电投华泽方就未来标的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目标进行了深入探讨，并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收到对方送达的《增资项目补充说明》，就国电投华泽增资引战后的战略发展定位及合作目标做出明确表述。

二、最新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北京产权交易所发来的《意向投资方资格确认通知书》《竞争性谈判活动通知书》《国电投华泽（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资项目竞争性

谈判方案》，确认深圳玖兆符合投资资格条件，成为合格意向投资方。根据方案要求，合格意向投资方应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前提交相关资料，并进入协议谈判阶段。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五日